



流窜两省六县,10天抢劫23起 五所警力联手,嫌犯终落法网

本报记者 王忠才 本报通讯员 邓涛 刘强

2013年2月27日以来,在山东省和河北省交界的滨州市无棣、惠民、阳信、河北海兴、盐山及德州庆云等地接连发生抢劫案件,10天累计作案23起。无棣县公安局联系发案县区公安局专门成立了案件侦破领导小组,调集5个派出所警力,不分昼夜巡逻堵截。3月8日,嫌疑人林某和杨某被抓获。3月15日,记者在看守所见到嫌疑人林某时,林某流下了悔恨的泪水。

► 抓捕现场。(本报通讯员供图)

来自处警现场报道

才说警事



为非作歹,屡屡作案

2月27日12时许,无棣县小泊头镇22岁的王女士报警称,中午11点半左右,她在村西头的公路上被两名骑一辆黑色无牌照摩托车的男子抢走联想手机一部,价值一千余元,现金一百四五十元。

无棣警方接到报案后,迅速赶到现场,对周围情况进行走访调查。在调查中,民警发现,27日河北海兴县60岁的毕某、庆云县的张某等人也相继报案,并且还出现了犯罪嫌疑人在抢劫中殴打受害人的情况。

2月28日,无棣县警方又接到两起抢劫案件。与此同时,惠民县发生抢劫案件4起,阳信县发生两起。

摸清特征,专案侦破

犯罪分子在白天如此胆大妄为地拦路抢劫,给群众心理上造成

了极大的恐慌。滨州市公安局把拦路抢劫案件定位督办案件。案发后,刑警大队迅速成立专案组开展工作,多次召开调度会,部署案件侦破工作。

无棣警方经过走访调查,掌握了嫌疑人的基本特征:两人皆为男性,年龄在30-40岁之间,同骑一辆深色二轮旧摩托车;驾驶员身高在175cm左右,坐摩托车者170cm左右,体态较胖,肤色较黑,头戴线帽,无棣县、庆云县一带口音。嫌疑人以摩托车为代步工具,沿着漳卫新河、马颊河沿岸一带行动,在偏僻路段,对独行人员殴打后实施作案。

“嫌疑人作案非常狡猾,直接抢走手机或者扣掉手机电池,拖延了受害人报警时间,到现场后难以对现场人员排查。”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余崇敬说。为了尽快侦破此案,无棣县公安局抽调车管所、碣石山所、小泊头所、埕口所、大口河所五个派出所警力,上路堵截巡逻。

再次犯案,合力围捕

3月8日,专案组获悉嫌疑人在海兴县境内实施抢劫后进入无棣县境内,专案行动组立即调遣



埕口派出所附近巡逻组开始靠近嫌疑人。狡猾的嫌疑人发现后立即加速在村庄里面急速行驶,为了保护村民的安全,追捕组跟随其后,并及时听从指挥。

嫌疑人驾驶摩托车撞到警车上后立即弃车而逃,民警迅速下车去追。正在这时,一辆骑电动车的妇女正好在此经过,不料被嫌疑人直接将车抢了过来。民警见机加快脚步,追了近10分钟后,将嫌疑人扑倒在地。至此,两名犯罪嫌疑人全部落网。

据了解,二人皆为德州市陵县人,林某今年30岁,觉得打工

挣钱难就想到去抢。2月27日,林某驾驶摩托车带着同村刚刚23岁的杨某开始了抢劫之路。据侦查人员初步统计,两名犯罪嫌疑人在十天内于山东省和河北省两省交界的县市作案23起。目前,案件还在进一步侦办当中。

后悔不已,流下泪水

3月16日,记者在无棣县公安局看守所见到了嫌疑人林某。“我家里人知道了吗?”这是林某见到记者时说的第一句话。还没等记者回答,林某的眼睛就红了,

接着就是不停地流泪。“我父母年纪大了,我不敢面对他们了。”林某告诉记者,他的父母今年已经60多岁了,身体也不是很好,27日出来抢劫时,家里也不知道他出来做什么。

“我当时就是觉得抢钱来得快些,并且每次都能得手,我就没想到收手。”林某在看守所里已经拘留9天了,他告诉记者这几天他想得最多的就是父母。“我现在才发现心里放不下他们,早点判吧,我会好好改造,早日回去孝敬老人。”林某哭泣着说。

空地乱烧荒,居民心发慌

消防官兵紧急灭火,所幸大火没有造成财产损失

本报3月17日讯(记者 刘涛)每年在全国各地烧荒现象很多,特别是在春季更为严重,由烧荒导致的火灾也不在少数。16日,滨州一空地出现烧荒现象,由于火势过大,惊扰了周边市民,后经消防官兵紧急灭火,大火才被扑灭,所幸大火没有给附近居民造成财产损失。

16日下午4点半左右,有市民打来热线称,在黄河二路渤海十九路的一块空地上,发生大火。接到热线后,记者迅速赶往事发现场,起火地点是在道路南侧的一块长约500米,宽约300米的空地。记者到达时,大火已被扑灭,一大片空地上只留下燃烧后成片的黑色印记,偶尔也能看到一缕白烟从没有完全烧尽的草渣中冒出。由于大火刚被扑灭,空气中还弥漫着一股干草燃烧后的焦味。

空地的西侧是一排瓦房,再往西是一住宅小区。站在空地的北侧能依稀看到一平房顶上有一块黑色的变压器,空地的西侧和南侧几根电线杆立在那儿,两条高压线被嵌在中间,空地周围则被一道矮墙围绕。

空地西北方,有一板房,60多岁的胡先生就住在里面照管屋子西侧的空地。胡先生告诉记者,他在这里看地已有15年了,吃住都在板房里面,而他所住的板房只离着火地点四五米远的距离。

据胡先生介绍,着火的这片空地去年已被济南一家烟草公司征用,前段时间还看到有人前来测量。说起这场大火,到现在他还心有余悸。他告诉记者,中午12点时,



黄河二路渤海十九路南面空地的芦苇被烧,图为芦苇燃烧后留下一片灰烬。 本报记者 刘涛 摄

他从外面回来,发现空地北侧冒白烟,火势较小,“我还以为有人在那看着,当时也没在意。”后来火势越来越大,浓烟四起,出来一看,空地上已成为一片火海,火苗足有四五米高。“我见事不妙,赶紧提着桶将水泼洒在附近的芦苇上,以防大火蔓延过来。”

另一位市民王先生告诉记者,烧荒不要紧,但一定有人看着,周围都有电线,还有居民住宅,“幸好今天没刮风,否则这些房子肯定遭殃。”王先生指着南侧一排瓦房说。

胡先生说,空地上是一片芦苇地,去年曾有人放过火,这已是第二次了。“这次比上次火势更猛,足足有了四个多小时,幸亏消防官兵赶来,不然这火还得继续烧下去。”胡先生无奈地说。

针对此次烧荒现象,记者采

访了滨州市消防支队支队长陈爱新,他表示,滨州地区也存在烧荒现象,但因烧荒导致火灾很少,每年大约有两三例。他表示,烧荒原因主要还是一些社会闲杂人员故意所为,在农村也有一些农民力求方便,在庄稼地里焚烧秸秆等,但无论哪种情况,烧荒不仅会引发一些环境问题,还会威胁着人们的生命财产安全,希望广大市民互相监督,杜绝烧荒现象的发生。

春季是烧荒现象的高峰期,为此,滨州市消防通过媒体等渠道对市民进行防火知识宣传的同时,还提醒市民不要随便在空地上烧荒,以免造成不必要的损失。此外,市消防支队还要求辖区各大队经常到周围巡查,如遇一些烧荒现象可以及时制止。

偷东西后竟遭失主勒索 小偷无奈之下报警求助

本报3月17日讯(通讯员 楚燕平 记者 赵树行)滨州人吴某盗窃邻居的电脑后,不仅没能最终得到电脑,还遭到失主的勒索,无奈之下向公安机关报警求助。

吴某与李某租住在同一个院子内的不同房间。2012年11月17日下午,吴某路过李某的房间,见门没锁,里面也没人,便心生歹意。随后,吴某进屋将李某床头的笔记本电脑盗走。

2013年1月27日早晨,吴某接到一个男子电话称,其通过鉴定知道吴某用的电脑是偷来的,此人称是专门查这类案件的工作人员。吴某一听露馅了,就赶紧承认了盗窃电脑的事情,并答应归还电脑。当天下午,吴某又接到该男

子电话,该男子称被害人发现电脑里的照片被删除了,已经决定要起诉吴某。过了一会,该男子又打来电话说被害人要八千元的赔偿金,要不然就报案。

吴某很害怕便答应了,但要求见见被害人,被该男子拒绝。吴某心生怀疑,无奈之下想到去公安机关求助。经公安调查发现,给吴某打电话的男子就是失主李某。原来电脑被盗后,李某到隔壁吴某原来租住的房间,发现其手机保修卡被撕碎扔在房间的角落,李某便怀疑是吴某偷了自己的电脑,于是从房东那里打听到吴某的联系方式,开始勒索吴某。

目前,该案件还在进一步审查起诉中。

为报复邻居报假警 谎言拆穿面临惩罚

本报3月17日讯(记者 王忠才 通讯员 田晓剑)惠民县董某因为占地问题与邻居起了矛盾,为了报复邻居竟然报假警,企图通过民警来“教训”自己的邻居。当民警驱车赶到现场时,现场勘验和调查取证后发现被报警人“忽悠”了,并拆穿了他的谎言。

12日早8时许,惠民县魏集镇村民董某报案称,当日凌晨1时许,其家中一只藏獒及卧室床下的2844元现金同时被盗,怀疑是邻居张某所为。

民警勘察现场时发现董某房门门锁完好无损,院墙周围无

攀爬痕迹,董某所称“家中院内饲养藏獒”的地面整齐并无饲养动物留下的痕迹,其“卧室”内也仅提取了被害人自己的足迹,且周围无翻动痕迹。最终,现场勘验调查情况与董某描述的情况格格不入。民警开始怀疑董某有报假警的嫌疑。

最终,谜团终于解开。原来,董某和张某是前后邻居,两家因为占地问题矛盾不断。为报复张某,董某捏造家中被盗,想嫁祸张某出口气,未想,报假警不成,反被警方识破。董某将面临报假警的惩罚。